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龙岗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应急工程认定及发包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细化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应急工程认定、发包程序，根据区委区政府项目审批事项优化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指引，现正式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10月28日

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应急工程 认定及发包工作指引

一、法律依据

(一) 《深圳市特殊工程认定和发包办法》(深府〔2012〕46号)

(二) 《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

(三)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龙府规〔2018〕2号)

二、工作目标

加强我区政府投资项目应急工程认定及发包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区住房建设局5个工作日内完成认定,建设单位10个工作日内完成招标流程,保障应急工程建设在最短时间内加快推进。

三、应急工程认定

应急工程是指客观上要求必须限期交付使用,但实际可利用建设工期明显短于依据相关施工标准、规范确定的工期,按正常建设程序难以按时竣工的建设工程。

(一) 申请条件(同时满足)

1. 取得建设项目必须限期交付使用的依据;
2. 已自行组织5名或以上(单数)具有高级职称专家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意见,意见应包括项目现状、申请原因、建设方案

可行性、预计工期、预期投资、社会经济效益等内容，出具是否符合应急工程定义的意见。

（二）申请

由建设单位向区住房建设局提交认定申请书（格式见附件1），其中申请材料包含如下内容：

1. 启动项目建设的证明文件
2. 区委（区政府）对项目工期要求的决策文件
3. 本项目建设方案与常规项目建设流程的对比分析说明
4. 专家论证会意见

（三）受理与认定

1. 区住房建设局在受理申请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作出认定（不含专家认证时间），出具认定审查意见书（格式见附件2）。
2. 属于73号文第二十九条规定的可在投标人资格条件设置同类工程经验（业绩）的申请项目，区住房建设局可再组织5人或以上单数专家进行认证，认证结论作为应急工程认定的重要参考。

四、应急工程发包

（一）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400万元以上），建设单位可持认定证明材料，按如下简易程序进行公开招标，整个招标流程可在约10个工作日内完成：

1. 可不执行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
2. 不要求投标人编制技术标书、不进行技术标评审。
3.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发布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4. 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5. 可凭前期工作计划下达文件开展施工招标工作。

(二) 属于集中采购限额标准(100万元)以上、公开招标数额标准(400万元)以下且为必须限期交付使用的建设工程,可凭区委(区政府)对项目工期要求的决策文件,由建设单位按照预算支出管理规定和本单位内控制度自行采购。

五、其他事项

(一) 本细则未尽事宜,须严格执行《深圳市特殊工程认定和发包办法》(深府〔2012〕46号)规定。

(二) 区属国企投资建设项目的应急工程认定,参照本工作指引执行。

附件: 1. 龙岗区应急工程认定申请书

2. 龙岗区应急工程认定审查意见书

3. 专家论证会意见

4. 流程图

附件 1

龙岗区应急工程认定申请书

申请单位（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资金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财政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资金		
工程地点			
立项文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交付使用时间		投资估算 (万元)	
建设内容			
申请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立项文件区委（区政府）对项目工期要求的决策文件本项目建设方案与常规项目建设流程的对比分析说明专家论证会意见		

注：申请单位为建设单位。

附件 2

龙岗区应急工程认定审查意见书

认定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地点			
立项文件			
交付使用时间		投资估算 (万元)	
认定意见	是否同意认定为应急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理由:			
专家意见 (如有):			
认定部门 (加盖公章)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 一式一份

附件 3

XXX 项目专家论证会意见

XX 年 X 月 X 日, (建设单位) 于 (会议地点) 组织召开了 XXX 项目认定应急工程专家论证会。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 XXX 项目情况汇报, 会议情况及专家意见 (注: 意见应包含第一至第六条内容) 如下:

一、项目建设情况及现状

二、申请原因

三、建设方案可行性

四、预计工期、预期投资

五、社会效益

六、评审意见

七、建议

附表：专家组成员一览表及专家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专家组成员一览表

姓名	专业	职称	工作单位	电话	签字

各位专家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流程图

